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立场判断，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核查，本次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被提名人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有《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或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也不存在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情形。

同意提名张桂平先生、张康黎先生、李伟先生和蒋立波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俞红海先生、程德俊先生和殷俊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需将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经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账户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管理效率，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部分专项账户的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独立董事：赵曙明、吴斌、周凯

2020年9月28日